

三明市沙县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及省市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编制。报告主要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事项等六部分组成。本年报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1年1月1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本报告可在沙县区政府网站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政府信息公开专栏（<http://www.fjsx.gov.cn/zfxkgkz1/zfxxgkndbg/>）查询下载。如对本年报有疑问，请与沙县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办公室联系（地址：沙县区府北路32号；联系电话：0598-8050650；邮编：365050）。

一、总体情况

2021年，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深入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进一步完善制度，规范流程，拓宽信息公开渠道，深化信息公开内容，始终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推进依法行政、保障退役军人权益的重要手段来抓，进一步加强协调和督办，健全政府信息发布机制，有效地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为促进我区依法行政发挥了积极作用。

（一）政府信息公开基本情况

1. 主动公开方面。公开发布相关政务信息8条，其中：信

息公开目录8条，包括了机构职能2条，部门文件3条，财政预决算及三公经费2条，年度报告1条。

2. 依申请公开方面。2021年，我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事项。

3. 政府信息管理方面。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扎实做好政府信息管理。立足退役军人工作实际，在政府信息公开的过程中严格遵守保密规定，做到“上网信息不涉密，涉密信息不上网”，凡属要公开的信息，做好审核把关，切实做到将保密审查程序与公文流转程序、信息发布程序紧密结合，防止保密审查和政府信息发布脱节。严格落实网络意识形态责任制，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发布的审核，把好政治关、政策关、文字关，提升网上履职能力和服务水平。

4. 平台建设方面。及时更新政务信息各类政府信息。退役军人局明确专人负责、定期更新，将相关信息上传至区政府网站，公开属于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

5. 监督保障方面。做好政府信息公开日常工作，明确了信息公开工作分管领导，严格信息公开的内部流程和管理机制，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年度工作要点，严格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和依申请公开办理。另一方面，加强外部监督，自觉接受区政府及上级有关部门的检查、抽查，对发现的问题均在第一时间整改到位；同时，自觉接受群众参与政务公开情况的监督，使公开工作更加扎实、更有成效。

（二）政务公开落实情况

1. 加强领导，明确责任。坚持将政府信息公开作为服务

退役军人、增强工作主动的重要途径和有效方法，纳入工作日程，落实了日常联络工作人员，明确了各科室的公开责任和具体的牵头科室，形成了运行顺畅的信息公开体系。

2. 制定权责清单，实行规范化运行。统一规范行政确认、行政给付的权力义务，全面梳理退役军人安置优抚政策法规，明确退役军人事务工作行政事项的法律依据，依法开展退役军人事务工作，切实做到有法可依、有据可查。

3. 提高信息发布针对性。2021年我局在执行政务公开过程中以退役军人局工作为中心，关注退役军人关切热点，涉及八闽退役军人事务法治知识竞赛活动、高职扩招工作等，做好信息发布，释疑解惑。同时，在政务网上发布财政预决算，对我局 2021 年的工作任务、预算收支总体情况及公共财政预算拨款支出等内容进行公开。

4. 明确工作流程，加大公开渠道建设。严格落实上级各项规定，全面梳理应当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一是推进上级政策公开。积极利用微信、宣传栏等方式积极转发、张贴宣传上级重要政策出台、重点工作推进、重大事件发生信息。二是推进退役军人事务工作信息公开。通过入户发放宣传单、悬挂横幅、摆放宣传展板、发放宣传手册等方式，深入做好退役军人服务保障政策措施宣传活动。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办 理结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不 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无 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不 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其 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年，区退役军人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一定成效，但也存在一些不足：一是鉴于退役军人事务工作涉及军队相关信息，不宜公开的事项较多，给扩大政府信息公开范围带来困难；二是对政府信息及时主动公开的思想认识不够深入，信息更新时效性有待加强。三是信息公开的范围窄，公开内容主要集中在工作动态，解读形式也比较单一。2022年，针对我局在政府信息公开方面存在的问题，下一步将从以下几个方面加以改进：一是加强主动公开力度，围绕涉及退役军人切身利益事项广泛征求意见，扩大公众参与渠道；二是进一步完善信息公开的制度建设，制订和完善相关配套设施，保证公开信息的及时、准确和全面；三是加强业务技能学习，开展政务公开工作业务培训，及时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不断适应公众对信息公开的高要求。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1 年度，我单位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